

THE BIRD YARD

[英] 朱莉娅·沃利斯·马丁

四鸟的庭院

最可读神秘小说系列

群众出版社

THE BIRD YARD

[英] 朱莉娅·沃利斯·马丁

许高 陆颖 / 译

四鸟的庭院

最可读神秘小说系列



群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囚鸟的庭院/[英] 马丁著; 许高, 陆颖译.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5. 1

(最可读神秘小说系列)

ISBN 7-5014-3350-X

I. 囚… II. ①马…②许…③陆… III. 侦探小说
—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23649 号

囚鸟的庭院——最可读神秘小说系列

著 者:[英] 朱莉娅·沃利斯·马丁

译 者:许 高 陆 颖

责任编辑:张 蓉

封面设计:章 雪

责任印制:连 生

出版发行:群众出版社 电话:(010) 67633344 转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100078

网 址:www.qzchs.com

信 箱:qzs@qzchs.com

印 刷:北京京安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890×1240 毫米 32 开本

数:182 千字

印 张:9.75

版 次: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5014-3350-X/I·1410

印 数:0001—6000 册

定 价:18.00 元

群众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 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头顶，透过院落中的大树，晴空万里。然而一种阴霾死死攥住帕克，仿佛他永远走不出去。其实，他大可以转身，钻出网兜，开车走人。汽油能撑多远跑多远。但心头的阴霾依然挥之不去，甚至越发强烈起来。因为帕克认出从棚里钻出来的人就是和伯恩接头的人！虽然没有百分之百的把握，但那人的身形和录像带中酷似。“是罗兰·巴恩斯吗？”帕克问。

罗兰·巴恩斯是个怪物，毫无疑问……但他是凶手吗？男孩们来看罗兰，看院子里的鸟儿。络绎不绝。最近又发现一具男孩尸体。负责案件的探长帕克，协同犯罪心理学家默里·汉森一起奋力破案。他们正一步步将嫌疑锁定在罗兰身上。

对于幼小而脆弱的孩子，罗兰的鸟院有股魔力。而对于帕克，罗兰的鸟院是令人发怵的死亡魔窟。又一男孩出现在院子里，执迷不悟。他要与罗兰交朋友。情况更加复杂，帕克越发悬心。时间紧迫，帕克和汉森必须搜罗到足够的证据，将凶手绳之以法。否则又一个幼小的生命即将陨落。

序

1997 年 11 月

起重机的悬臂下吊着巨型的铁球。球体很沉，纹丝不动地坠着。他觉得，那球仿佛是自己身体的一部分。这份沉甸甸的责任感让他在驾驶室里不懈地工作。

开起重机不是件好差使。驾驶员不得不和其他人分开，就像他这样。不过好在时不时地，工地上的人会给他递杯茶、点根烟什么的，他欣然接受。那份坦然恰如神灵接受人类的供奉。他心里明白，作为起重机驾驶员，手上掌控的是人们的身家性命。只要他的神色有少许异样，工人们便会四处逃窜。

工地上结了霜冻，微微闪着寒光。不远处，两个工人从一幢维多利亚式的四层楼房中走出来。那房子惨淡地站在一排屋子的尾端。落水管像截断了的肢翼，从断壁残垣中歪歪斜斜地扯出来。住在房子里的不像是家道

渊源、势力庞大的大家族。他们仿佛非常害怕传出丑闻，害怕丧失不多不少的家产，所以冷冷地避开北面的贫民排屋，群集在这儿。如今排屋没了踪影。这些楼房也一层接着一层地轰然倒塌。不由让人联想到数年前那一纸拆迁令。

第一排屋子被推倒。工人们把废墟清理干净，退到第二排房子前的空地上。

他注意着工人站的位置。这一批共有二十多个人。他能说出每个人什么时间站在什么位置上。人命关天的事，心里得有数。他密切注视着每个人的动作，像水上沉浮的垃圾，时散时聚。

起重机的起吊点，他早已烂熟于心。同一份活儿重复十五年，压根儿用不着劳心。现在他操心的是人们的安全。工地里总有些临时工粗心大意。倒不是担心掉下来的石头瓦片砸中谁，房子就要拆了，没人会笨到杵在旁边一动不动。不过，灰尘也能杀人，小砖片能把人弄瞎，木屑也能像子弹一样刺穿人，留下块伤疤甚至致残。总有冒失鬼不防备。

工人们戴着安全帽、面罩和护目镜，远远地退在一边。有人斜靠在一排波纹栅栏旁。栅栏里面曾是一大片花园。风景不再了。

那房子的顶上罩着一张网，一直拉到栅栏。这网怪怪的，他起先以为是住户防盗用的；不过，当起重机轰轰驶过时，网里有鸟惊动的声音，原来“花园”其实是个巨型的鸟舍。他放慢速度，盯着那些鸟；有的飞到树

上，有的穿过窗户，冲进屋子。这房子反沦为鸟笼的附属物。他觉得蹊跷，便走了会儿神。安全第一！他马上回过神来，看看工人们站在哪儿。幸好一切正常，没人挪动。大家都小心防备着起重机的动作。

他开着起重机越过鸟舍和空地，朝后面的屋子进发。他对自己说，实在顾不上那些鸟儿。这一片儿早衰败了。要是有人要建鸟舍，那就是他们自己的事了。他有他的工作，他们体谅才好。反正起重机开进来，鸟儿们搬出去，都是迟早的事。

每到这时，他总觉得很威风。似乎只要他愿意，抡起大铁球，就能把整个世界扫平。控制杆在他手里轻如鸿毛，他拉了拉，铁球开始摆动，蓄势待发。眼前的太阳恍惚起来。

拆房子是讲究技巧的，外行人不懂。即便是眼前这样的小建筑，也不能噼里啪啦直捣进去。驾驶员能本能地感应到最弱点，对准铁球，轻轻一碰，就可以收杆，然后舒舒服服地看着房子自己倒。

不过这次失手了，房子居然没塌。机器碰到的墙弯了弯，有一部分坍塌下来。但整体还撑在一边。

他猜得到问题出在哪儿。侧墙的隙缝肯定重新勾嵌或改建过。最外面的砂层受到撞击脱落，砖层坍下来后，房间就裸露出来。似乎发现了异常的东西，人群朝这边聚拢过来。

工人们仰面朝天，脚步迟疑，脸上满是粉末沙尘，纷纷脱下目镜和面罩。驾驶员急了，大声呵斥起来。房

子不安全，闪开！无人理睬。

他火了，跳出驾驶室，向工人们直奔过去。沉寂冰冷的空气里，灰尘像雨点一般纷纷落下。就在这时，他的目光触及到那东西，脚步立即凝固了，他脸色煞白。

外墙坍塌的部分露出一对壁橱。朝外面的被封过。外墙挤塌后，冲倒了塑料封板，里面露出一堆破烂。

他觉得有点诡异，有种勾起人类原始恐惧的东西。原来不是破烂，是人的衣服！依稀还透出人形，他心中一颤，缩了回来。

“亚奇科，”他问工头，“你的手机呢？”那工头把手伸进工作服口袋里，拿出手机，问：“打给谁？”

驾驶员犹豫起来。先联系谁？老板还是警察？

他摘下目镜，想抹去看到的恐怖。但无济于事。那一幕偏偏还在眼前晃动：破烂衣服里裹着尸体，小鸟般细嫩的脖子，双唇已从齿根掀落。

一种声响，一种在梦里穿插迂回的声响，向他发出危险的讯号。“打给警察。”房子恼怒了，将砖头胡乱砸下来。人们四处躲闪。

在曼彻斯特地区警署工作了十四年年头的帕克探长，凭着多年的破案经验，断定死者是被活活封死的。尸体死亡的姿势没经过任何摆弄，没人为他闭上双眼。那双眼的皮肤是如此纤细，细腻得连眼睑下的虹膜都依稀可辨。

死者曾在墙上乱抓，曾经哭号求救，可惜无人听闻。

帕克猜，死者是窒息而死的；或者严重脱水。可转而一想，更有可能是断了念头才死的，他以为监禁他的人是铁了心要他的命。

帕克习惯地摸着嘴唇，仔细研究。他可以想像死者生前的痛苦。非但可以，简直想得太过真切，直到自己不忍卒想，便刻意把注意力转向房间。

房间里有对壁橱，中间用铁铸了个壁炉。炉膛上倒挂着些纸片，像一条条被撕裂的人的皮肤。炉膛通常是摆放照片的地方，这里似乎也曾放过什么摆设。

帕克身后有股蓝光忽闪忽闪，犹如频闪灯。他转过身，示意把灯关了，发觉周围的碎石瓦砾上早已蒙上霜冻，工人们也像是凝固了。他们的脸在寒冷天气和突发事件的双重夹攻下，几近土色。

帕克的目光掠过空地，朝对面的房子望去。那里的住户是些专业人士。但就帕克所知，这里后来沦为毒贩子的天堂。到了现在，腐烂的房屋和锥骨的寒冷把瘾君子吹得无影无踪。整排的房子空无一人，除了搭了鸟舍的那栋。帕克走过去，雀儿们像热带鱼群般扑腾到树上。有的闯进了房子，有的想从网眼中逃走，但又乖乖地缩了回来，不愿离去。虽然院子和他们的家乡相距十万八千里，但毕竟安全。

房子连同鸟舍迟早要被夷为平地。什么时候，帕克不知道，也不关心。他关心的是嫌疑犯就在那里，而且正盯着自己的一举一动；罗兰从窗口闪了一下，退到阴影里。他没能逃过帕克的眼睛。帕克已经朝院子走来。

第一章

1997年10月

帕克走马上任，搬进警司办公室，一并继承了前任留下来的照片。照片里的警察都蓄着夸张的络腮胡子，身穿当时的老式警服，现在人们大多还能认得出。他们排成整齐的三排，等待着闪光，表情一色的死板和严肃。即便是平生惟一一次拍照，那些脸上也看不出兴奋。

警官们背后，伫立着一座房子。六十年代拆了，新建了现在的警署，也就是帕克工作的地方。周遭的建筑物也翻新了不少。不过从办公室的窗户远眺，收入眼底的却依然是帕克的前任们熟识的那座城市。

帕克看着窗外地标性的建筑。小时候，他靠硬记这些建筑，来辨别东西南北。帕克不禁感慨，原来自己对曼彻斯特城的每寸土地都如此熟悉。他属于这儿，这儿是生他养他的地方。呆在家乡养小孩，并不代表缺乏开拓其他领土的勇气。在家乡，孩子交的朋友都是老相识的后代。这样不是很好，但有种沿承性，有份踏实，让人安心。

帕克正想着，侦探沃伦德敲门进来了。“长官！”帕克从窗边转过身来。

沃伦德比帕克小十岁，敏锐，出色。他直觉很灵，知道哪些事该向上司报告。“一个孩子失踪了。”

帕克一震。他一直想知道，沃伦德是否能体会到他的震动。前些日子，帕克想明白了，这可能和自己已为人父有关。沃伦德毕竟没结婚。用他的话说，还在“四处巡猎”。他当然无法理解，为人父母的人听说别人的孩子走失或受到伤害时所受到的巨大冲击。帕克问：“孩子多大？”

“十二岁。”

十二岁。他最小的儿子今年也十二岁。大儿子十五岁。他们还逼着他爬墙为他们贴绿洲、布勒和神韵乐队的海报。

“最后一次看到他是什么时候？”

“昨天下午。”

“离家出走？”

“有可能。家庭状况不太好，听说经常逃课。”

帕克思量着大概情形。十二岁，天知道，这么小的年纪就赌气出走的倒也有，有些小家伙太嫩，动辄为了鸡毛蒜皮大的事儿就跑出去。但不管怎么说吧，十二岁就头脑发热玩离家出走，还嫌早。

“还有，”沃伦德接着说，“他失踪的地方离上次约瑟夫·夸纳消失的地方只有一百码。”

对帕克，这些足够了。“走。”

第二章

半个小时后，帕克来到一栋半联体屋子前，敲门。这儿是欧洲有名的廉价公寓聚集区。“是莫兹里太太吗？”一位年长的妇人开了门，帕克出示证件，便被领进房间。先到的警员纷纷站起来致敬。帕克点了点头，并没人敢坐下。

老太太这才意识到，帕克比来收集她孙子资料的警察和闻讯赶来的沃伦德侦探的来头都大，心里很是忐忑。帕克有些觉察，连忙笑着安慰她：“莫兹里太太，我们只是例行公事。加里才十二岁，都想早点找回他，您说是吧？”

老太太还是很紧张，问道：“不会有什么事吧？”

要是在平时，帕克会回答说，一周七天，天天都有孩子走失的。大多数孩子在街头风餐露宿地遭罪，什么和大人的争执啊、怕挨打啊，还是什么好新鲜的劲头啊，全都抛到九霄云外，不出一两天就乖乖地回来了。不回家的，警方会列入失踪人口，开展寻人行动。不过现在，帕克只回答说：“一般都没事儿的。”事实上也的确如此。按照统计，大部分孩子走失后都能安全找回来。

“我只知道，加里一溜烟去了那个小店，后来就没影儿了。”

帕克想起约瑟夫·夸纳失踪时的情景也大致相似。莫

兹里太太便又补了一句：“就跟阿德尔伏路上不见了的男孩一样。”

帕克忙劝道：“现在很难说。”不过，莫兹里太太听不进去。

“后来再也没消息了。我碰到过他妈妈几次，像变了个人。”

帕克和约瑟夫的母亲一直有联络，也很了解她的近况。这些日子来，她开始相信起巫师和通灵人，警方的进展和消息倒退居其次。也难怪。一来警方没什么新发现，二来也找不出新鲜的宽慰的话。久而久之，她一问夸纳，警方便拿套话搪塞。她只得找个人依赖，哪怕是巫师，至少他们有办法帮她，算是她的精神寄托。帕克心里默默祝她别碰上歹人，用“异度空间”的所谓“指示”骗走她可怜的几个钱。

最近一次见她，帕克还承诺不会放松调查。可她却打断他，神色郑重地说：“帕克先生，我儿子失踪五年了。他很可能死了。”好像她不说出来，别人就想不到似的。

莫兹里太太说：“你们的人发现了小加里的手表。”帕克问沃伦德，得知那表是在阿德尔伏路上找到的。沃伦德报告说，当时发现有个男孩在附近晃悠，和加里一般大，沃伦德便上前问是不是加里的朋友，男孩说不是，声称看到警察拾起手表，也纳闷是不是有事发生。

沃伦德问男孩：“小子，你叫什么？”他却闪出了人群。沃伦德便吩咐一名女警跟上，套点线索。女警不久

回来，说那孩子叫内森，本地人。他和加里在同一所学校上学，但不是特别要好。当时沃伦德的注意力都在手表上，就没再细问。

莫兹里太太说：“表带断了。”沉默。言下之意是从加里手上拽下来的，她不敢说。

沃伦德说：“表带总是很容易断，尤其是塑料的。”莫兹里太太不是傻子。她看了看他，浅灰的眼睛有些岁月的昏沉，但眼神依然犀利。

帕克问：“您有加里的照片吗？”莫兹里太太朝壁炉架上的一张学生照点了点头。

帕克死死地盯着照片，像是要把加里从照片上挖出来，刻进脑海里。加里脸色红润，有一头浅褐色的头发。照片上笑得有点造作，校服领带的戴法很另类。帕克心想，这小家伙有点放肆，不过在他的笑容背后，似乎隐藏着苦涩。“他昨天穿的什么衣服？”

莫兹里太太说：“上身穿短夹克，下面是牛仔裤。”

帕克在脑海中想像着。加里穿那套衣服，看起来会成熟些，而且透着股世俗的机警。

帕克问：“加里的妈妈呢？”

“在摩洛哥。她时不时会写信来。”

帕克明白了，便放弃这个话题，转而问：“他爸爸呢？”

“在谢菲尔德。加里的妈妈弗朗西丝主动提出离婚，完了就走了。后来他爸爸也再婚了。”

帕克大略了解了加里的生存状况。他妈妈移情别恋，

爸爸把不知所措的他丢给奶奶一个人照看。对于小加里来说，顷刻间世界天翻地覆。帕克说：“放心吧，很多孩子都出走一两天，然后就回来了，安然无恙。”

帕克的这句话，给了莫兹里太太莫大的安慰。可能加里就在某个地方，好好的没事。等她抓到这小子，可得好一顿打。想到这儿，莫兹里太太稍稍露出点笑意。

帕克问：“我能看一下加里的房间吗？”老太太带他上楼。有几个警员在楼上翻查加里的东西。见帕克上来，打了声招呼，继续工作。帕克站在门口，注视着他们。

从房间里，可以俯瞰屋后的一片草地，其中一小片被高大的树篱凌乱无章地围起来，勉强算作后花园。

莫兹里太太说：“这就是加里的房间。”帕克点点头。不出意料，墙上贴满了自己的孩子们也很喜欢的布勒、绿洲乐队的海报，典型的十二岁男孩的房间。

小床旁边有个鸟笼，没有镜子和墨鱼壳。帕克想，一般养鸟的人该有这两样东西的。他指了指笼子，问道：“加里养过鸟？”

“是的，后来死了。那鸟只活了一星期吧。有天早上，突然死了。”

帕克觉得有点不对劲。虽然他对养鸟不在行，但按理说，只要主人照顾妥帖，一般鸟应该能活上好几年。

帕克的眼光掠过塑料磁带架，落在一堆搭在箱沿的脏衣服上。有件短裤上印有标记，是上体育课穿的。帕克故作轻松地调侃：“这小子可给你留了不少活干。”老太太颤巍巍地笑了。“赶快洗干净吧，说不定他马上还要

穿。我小时候，不消一上午，就给我妈制造一大堆脏衣服。”

“那你真的觉得加里没事？”

帕克没回答。断了的表带，可能是从加里的手腕上扯下来的，也可能是别的什么，现在还不知道。帕克和沃伦德心里都被弄得七上八下的。

“他到底到哪儿去了？”老太太终于忍不住了，焦虑的情绪全都发泄出来，声音急得跟发火一样。

帕克不敢直视老太太那对浅灰的眼睛。他害怕自己的眼睛一不留神泄漏了内心的担忧。他知道此时哪怕稍稍一点流露，老人家就会看在眼里，急在心上。他只承诺说：“我们会找到加里的。”他没告诉她，他对约瑟夫的妈妈也这样承诺过，可到现在，也没能兑现。

第三章

加里失踪二十四小时内，曼彻斯特地区所有的恋童癖者的资料都从电脑中调了出来。一个名字跳进帕克的视线——道格拉斯·伯恩。

帕克早就认识这个人。约瑟夫·夸纳失踪时，帕克曾审问过他。这会儿，帕克又来到伯恩开的店门口。这儿让他想起小时候街角的小商店。在差不多的店里，他买过一两根香烟，在塑料盘里搜罗过沾满灰尘的糖果，还死命地盯过货架上堆着的肉罐头，帕克仿佛闻到了那股

味。随之而来的，还有种潮味，邋遢女人们身上散出来的。那些女人总是拖着硕大无比的身体，走来走去，压得拖鞋跟儿瘪瘪的。

那商店，那在门口扫地的肥硕妇人，都是帕克的童年记忆，都已成为过去时。如今的街面一天变个模样，今天的商店，明天就不知去向。相比之下，伯恩这家店倒算是历史悠久的了。不过，规模小、地段差、东西更新迟缓，生意差是在所难免的。帕克知道这店是挂羊头卖狗肉，暗地里进行非法交易。伯恩怎么维持生计，他不管。

帕克和沃伦德走进店里，到处是临时碟片架，乌七八糟堆放着许多碟片。泛黄的塑料外壳，像被狗啃过，封面也磨损得厉害。看得出，英国电影业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期开始，便停滞不前。

店里有个不起眼的柜台，伯恩站在那后面。他指甲锃亮，头发溜光，就是过早地秃顶了。

伯恩一见帕克便往后退，有点无奈和紧张。帕克叫住他：“道格。”

伯恩连忙说：“没有律师在场，我不会和你说话。”

“这回和约瑟夫无关。”

伯恩从柜台后面闪出来，锁上店门，转过身，迎着帕克说：“那有什么事？”

帕克扬了扬头说：“上楼再说。”

伯恩带他们绕到店的背面，爬楼梯，进了一间小卧室。帕克不是第一次造访。虽然屋子小点，光线也不好，